

附件：

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招聘公益性岗位简介表

序号	招聘单位名称	招聘岗位名称	岗位代码	岗位简介	招聘人数	学历要求	专业要求	其他要求	政策咨询电话 (区号0512)
1	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	行政辅助人员	001	从事宣传、法律、行政辅助工作	1	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	文秘、法律、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相关专业	1. 35周岁以下（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具有相应学位； 2. 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较好的文字综合能力； 3. 中共党员优先。 4. 工作地点：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开区	66672412